

证券代码：837856

证券简称：德鲁泰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山东德鲁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

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山东德鲁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股权激励）》（公告编号：2023-020）。本次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04,000股，回购资金总额人民币2,468,200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2023年5月17日至注销完结之日止。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2,650,000股减少为71,446,000股，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72,650,000元减少为人民币71,446,000元。

根据《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凡公司合法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逾期未申报，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按照原债权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已于2023年5月22日在《齐鲁晚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进行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或传真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期间：2023年5月22日-2023年7月6日，工作日9:00-17:30。

2、联系方式：

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七里河路北段2号产学研基地12号楼08

联系人：耿吉红

联系电话：0531-82952789

3、所需材料：

1)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山东德鲁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2日